

证券代码：830771

证券简称：华灿电讯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省如皋市长江镇永福工业集中区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灿华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及 www.neeq.cc）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017）；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164,75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3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64,7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64,7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为确保配套治理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0,164,75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届满，鉴于公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吴灿华先生、吴旭东先生、吴树峰先生、鲍海建先生、江伟先生、茅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

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的二分之一。

选举产生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提名刘喻建先生、顾进华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提名吴灿华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2	提名吴旭东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3	提名吴树峰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4	提名鲍海建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5	提名江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6	提名茅海峰为公司第七届董 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	提名刘喻建为公司第七届监 事会监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2	提名顾进华为公司第七届监 事会监事候选人	60,164,750	100%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刘亚楠、王浩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吴灿华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吴旭东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吴树峰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鲍海建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江伟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茅海峰	董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刘喻建	监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顾进华	监事	就任	2025-11-0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二）《法律意见书》

江苏华灿电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